附件1

承诺函

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：

经研究，我单位（公司）自愿参加爱众集团“2025年度媒体宣传推广服务项目”报价。

为此，我单位做如下承诺，并负法律责任。

1.参加报价时提供的申请材料全部符合询价公告所列要求，并真实可信，不存在虚假（包括隐瞒），并承诺符合以下要求：

（1）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提供本次采购需求产品及其售后服务能力；

（2）企业正常运营，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；

（3）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；

（4）具有依法缴纳税的良好记录；

（5）近一年内提供同类型服务2次以上。

（6）参加本次报价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2.愿意按照询价文件中的一切要求，提供报价文件，保证文件内容真实、完整。报价明细见“报价函”。

3.同意询价文件中所有的规定，本次报价自报价文件送达之日起有效。

4.如果我单位的报价被接受，我方承诺：

（1）我方愿意完全按照询价公告、询价文件、报价要求及合同样本提出的要约及价格签订正式合同，并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所有工作内容。

（2）签订正式合同后，除不可抗力外，合同履行期间不更换项目负责人。

以上为我方参加报价的承诺，如违反，则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自愿按照相关规定接受处罚，并无条件接受半年内四川省范围内市场禁入处理。

单位名称 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2

报价函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服务内容 | 单位 | 数量（不少于） | 发布渠道 | 报价（万元） | 备注 |
| 1 | 短视频拍摄制作及发布 | 部 | 8 | 市级及以上主流媒体 |  | 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成品所有权归爱众集团所有 |
| 2 | 信息发布 | 篇 | 8 | 市级及以上主流媒体 |
| 3 | 专题视频拍摄制作及发布 | 部 | 5 | 市级及以上主流媒体 |
| 4 | 文化手册（修改印制） | 本 | 500 |  |
| 5 | 重大舆情处置咨询 | 次 | 根据需要随时提供 |  |

报价方承诺事项（如从业资质等能体现价值优势的事项）：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